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要求，由龙潭镇人民政府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霍邱县龙潭镇政府信息公开网上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龙潭镇人民政府党政办联系（地址：霍邱县龙潭镇 105 国道与 018 乡道交口西，电话：0564-2774241，邮编：237452）。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龙潭镇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有序运行，通过霍邱县人民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共发布政务信息 974 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栏目信息 448 条，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信息 526 条。规划类信息 15 条，行政权力信息 35 条，惠民资金政策和补贴发放类信息 244 条，意见征集信息 7 条，政策解读信息 6 条，主动回应信息 24 条，及时更新、发布、回应群众关心关注的涉疫、教育等热点信息，持续推进政府信息有序公开。

##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镇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机制，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全年共收到1条群众通过网络方式申请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已按照相关程序和要求规定进行回复，未产生任何信息处理费用，没有就政府信息公开提出复议、诉讼和申诉的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明确分工，强化责任。龙潭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与发布，确定了分管负责人以及具体经办人员，认真编辑信息，严格审核内容，保障政府信息的安全性。二是严格落实信息管理三审制，注重保护个人隐私，确保公开信息规范有效。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对个人隐私保护的认识，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把关机制。全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负面舆情事件。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全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确保平台账号安全，防范发布违规信息、泄露个人隐私等问题，通过敏感词搜索加强日常管控，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二是强化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及时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调整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制度保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保障制度，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二是加强指导培训提高业务能力，积极参加上级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学习培训，将会议精神和会议要求传达基层。全年社会评议良好，未产生责任追究相关问题和结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申请人情况
--------------------------	-------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的工作要求还有差距。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提高，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准确，政务公开网站个别栏目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二是教育培训工作滞后，对各部门、村培训效果不佳，部分经办人员上报信息时出现未隐藏隐私信息、信息发布不全等问题，有的部门对于工作职责认识不清，不催促不上报，填报信息的主动性不强。三是村务公开不够规范，公开内容、形式比较随意。

针对上述问题，我镇将在下一步工作中继续强化，落实整改：一是加强监督管理，及时更新镇政府信息公开群成员，每月按时在群内发布待上报信息清单，如出现未按时上报的情形，及时了解情况，确保政府信息公开闭环管理、监督到位。二是加强学习培训，增强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依法依规公开的意识 and 能力，将责任细化到人，为推动我镇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奠定坚实基础。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